

2005 年 12 月

各位旅游业界会员

法务省入国管理局

关于不能成为免签措施对象的人员从持国籍国等向我国出发时

我国针对计划经我国去第三国并希望短时间入境的旅客，制定了允许在停靠港口登陆的制度。但因近几年发生了滥用该制度的情况，我们决定采取严格审查登陆目的后批准登陆的措施。

为此，当旅客从签证非免签对象的国家或地区，在出发前因计划登陆我国而进行咨询时，请指导旅客取得符合其登陆目的的签证。